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上海至国内各项目现场零单物流运输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招标公告规定的地点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 ZPMC (ZH) -ZB2023-01-003

2. 项目内容： 上海至国内各项目现场零单物流运输

本目标段有 7 个标段 ， 投标人可报名一个或多个标段， 需在报名时， 在报名表标段方框（□）中打钩（√）

标段	城市
标段 1	福建省福州
	福建省晋江
	福建省泉州
	福建省厦门
	福建省漳州
标段 2	广东省东莞
	广东省惠州
	广东省汕头
	广东省深圳
	广东省湛江
	广东省珠海
标段 3	广西省北海
	广西省钦州
	海南省海口
	海南省洋浦
	香港
标段 4	江苏省江阴
	江苏省连云港
	江苏省南京
	江苏省南通
	江苏省启东
	江苏省太仓
	江苏省张家港

	江苏省镇江
	浙江省宁波
	浙江省台州
	浙江省温州
	浙江省乍浦
	浙江省舟山
	上海市进仓
	上海市洋山
标段 5	辽宁省大连
	辽宁省丹东
	辽宁省锦州
	辽宁省营口
标段 6	山东省青岛
	山东省日照
	山东省烟台
标段 7	天津
	北京
	河北省曹妃甸
	河北省秦皇岛
	河北省唐山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100 万元以上（含）；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一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一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

处置危险废弃物等收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且未整改完成的；（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9）近3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10）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道路运输许可证》及相关的《道路运输保险》证明；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企业情况简介；

（4）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2020~2022年，至少3份合同复印件）；

（5）近3年财务报表（三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9~2022年，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具体年限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

（6）近3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7）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8）近3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9）提供运输车辆规格及数量清单；

（10）《道路运输许可证》及相关《道路运输保险》证明（道路运输许可证需包含普货、大件）；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 报名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3月2

日下午 14 点之前停止报名（仅为线下报名，中交供应链线上报名时间另行通知各线下报名单位，最终单位报名数量和资格预审以中交供应链线上报名为准）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B 座 314 室

联 系 人：周玮（招标中心）

报名邮箱：zhouwei2@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电话：021-31192912（周玮）

传真：021-58392698

另外，因中交集团要求，我司之后所有的招标项目均将逐步转移至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进行线上招标，请所有潜在意向投标方，除提交上述预审资料外，自行前往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网址：<http://ec.ccccltd.cn/PMS/>）进行在线注册，以便今后继续参与我司招标项目。具体准入条件和标准如下：

1. 具有法律主体资格，持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2. 生产商需具有一定的生产能力、规模和相应的技术力量，并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对于国家强制执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行业产品，需提供生产许可证或其他强制认证证明；

3. 贸易商（包括经销商和代理商）需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产品质量合格，具有本企业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并具有产品生产企业的代理协议或产品销售授权资质；

4. 提供的产品需符合法律规定。对于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需提供产品认证证书；

5. 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跟踪体系；

6. 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并与中交集团无重大法律纠纷记录。

注，如潜在意向投标方如暂不具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证书，可以由申请单位填写《供应商让步使用审批单》，经申请单位供应商管理职能部

门分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注册。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0 元**。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公告，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报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上海至国内各项目现场零单物流运输：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五□；标段六□；标段七□；的招标（招标编号：ZPMC(ZH)-ZB2023-01-003），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标段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手机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不准

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概不负责。